

澳華新文苑

第1087期

再次見到大略，是離開家鄉三十年後。他穿著一條綠色連衣裙，一雙黑色棉布襪子鞋，鞋幫上繡著花，行走在去新江街的路上。八十多歲的身子，瘦得皮包骨頭。

大略原來住在老屋子，1939年他父母被日本飛機投彈炸死時他尚年幼，外婆把他接了去撫養。土改時他回老家分田分屋，因是貧農，被分到新屋子住。

新屋子是個典型的客家圍屋，是發了財的瑤密仔新蓋的。它的精華是村中央的三層主樓，樓頂檐牙高聳、屋脊中立著色彩明麗、栩栩如生的雄雞。環繞著主樓有一條寬敞的石街，石街外是一圈平房。與主樓平分秋色的是村東邊的祠堂。祠堂外圍有一條大街和幾條小巷，街巷的兩面都是平房，是瑤密仔蓋給他的兄弟子侄等近親住的。

土改時瑤密仔和他老婆作為階級敵人被處死，他的土地財產被新政府沒收，家小被人從主樓裡轟了出去，趕到老屋子居住。只有小妾阿余作為封建禮教的受害者被評為中農，與她的子女留在新屋子，並分得村東頭半條街的平房。大略的三間房子就夾在阿余婆婆家的廚房和大廳之間。

大略雖然長得高挑挺拔，力氣過人，但是家徒四壁且木訥寡言，終是沒有人敢給他做媒說親。

時值政府號召開荒墾田，大略被安排到十里外的花果山開山種果。

大略是個勤勞省儉之人，不抽煙不喝酒不賭錢，慢慢地，他買了煲粥的新文鼎、炒菜的大鑊頭、儲水的大瓷缸，上好的實木床，日漸有了家的模樣。後來他又從花果山帶回一個年輕女子，女子姓羅，人稱阿羅嫻。有了女人的家就越發像家了，大略也就在村裡安頓下來，心滿意足地過日子。後來他又添置了櫃子、桌椅，用的都是上好的木材，阿余對大略的家具愛慕不已，又摸又敲的老看不夠。

大略待阿羅嫻極好，溫言慢語的，阿羅嫻不善種田耕作，大略不嫌棄不挑剔，耐心地帶她教他。阿羅嫻不擅種菜，大略就自己替她種了。阿羅嫻喜歡逛街，大略就讓她逛去。新江街市離村子約五里路，橫、豎兩條大街加起來不足五百米，除了菜蔬瓜果、大米、雞蛋鴨蛋等農產品外還有一個書店、三兩個布店和幾檔肉攤。別人趕集半天回來，阿羅嫻趕集常常一去就是整日。

大搞農田水利建設時，阿羅嫻被派去開水圳。工程結束後，所有人都回來了，只有阿羅嫻未回。人們說阿羅嫻跟別人跑了，大略不言語，生產隊有工做他就出工，沒有工他就進山砍竹伐木挑到街市去賣，一邊掙錢一邊等他的女人回家。

重陽節近了，大略買回來一隻大活鵝，他好煮熟等著阿羅嫻回來。

重陽節那天，大略犁田回來，看到我媽在炸油糍，幾個孩子圍在她身邊，他羨慕地說：“你們真好啊！”

晚上，阿余的孫女跑來找我媽，說大略瘋了。我媽走到大略家門口，卻聽到平日沉默寡言的大略在屋裡說個不停，我媽問：“大略，你怎麼了？”

爸爸走了，在上海的寓所裡，他終於沒有度過新冠這一劫。他走得安祥平靜，享年103歲。

之前雖然有些預兆，但對他的溘然辭世，還是感到突然和悲哀。一個世紀老人，有家人保姆精心照料，起居有規律，原先除了血壓、血糖偏高，部分失聰外，醫生的診斷是身體各系統均屬正常，身體素質還是可以的。

上周五曾和他視頻通話，當時他雖已染陽，有幾分熱度，但仍能自己坐著喝粥。怕影響他進餐，就簡單聊了幾句，他緩緩舉起手，揮了一下和我作別。沒想到這是我們七十多年父子間最後的訣別，實在是痛哉哀哉，難以自己。

12月28日上午，因前晚得知爸爸呼吸感到急促，小便不暢等情況，和內人決定去廟裡祈求菩薩，我們在悉尼西南面的明月居士林的大雄寶殿，點香磕頭，拜了菩薩，捐了善款。廟裡的主持得知我們以前就來過，又是從悉尼市裡趕來的，特意起座作揖，親自送我們到殿外，為我們指路。我們回到Cabramatta火車站，已經是下午兩點多，就近步行去慕名的永發酒家飲茶，沒想到酒店的服務員在進口處就喊道，所有點心售完，營業提前結束。從來沒遇到過這樣的事，無奈，只能快快離開。

在車站，接到中國親人的電話，爸爸於早晨9點31分離開了人世。回算時差，那正是我們在廟裡拜佛的時候。再回想，酒家服務員聲色俱厲的吆喝，不正是催我們回去奔喪嗎？不可思議。

爸爸是一個睿智的學者，喜歡閱讀，善於學習，思維清晰，知識淵博。以前每次回去，我們會花較長時間聊天，話題天南海北，交談也十分投契。每次交談後，我總能收穫很多關於歷史、經濟、人文等各方面的知識和信息。由於疫情，這次和爸爸有整整三年沒有直接見面，他更想在有生之年再見我一面，也交代一些事宜。圍於眾所周知的原因，我終究難以成行，如今卻成了終身的遺憾。

回想起每次回去省親，爸爸總要作東請我和內人在外面吃飯，一般總是選擇“和記小菜”飯店，他認為菜式合我們口味，價格也適中。清炒蝦仁和烤子魚是必點的二款。如今，這些只能成追憶，痛感不已。

爸爸年輕時畢業於輔仁，民國時期考入郵政儲蓄局，該局是當時民國經濟支柱的“四行二局”（中央銀行，中國銀行，交通銀行，中國農民銀行，中央信託局，郵政儲蓄局）之一，他曾出任浙江某支行行長。

中共建政後，爸爸隨體制轉入了中國人民銀行，在上海外灘中山東一路23號中銀大樓，整整工作了四十餘年。他一生從事金融工作，敬業專術，為中國的銀行建設付出了畢生的心血。

在爸爸百年一生中，可謂歷盡蒼桑，諸多磨難，但是他忍辱負重，寬厚面對。一個例子是中共建政初，他原來的高工資遭削減，直到退休還是原來的工資。

六十年代，他曾被下放到上海崇明支援農業抗災一年，記得每周從鄉下回來時，他又黑又瘦但仍精神的样子。

等地回家

何玉琴

大略說：“你別進來，我脫了衣裳的。”我媽沒敢進去，只聽大略說：“阿羅嫻，你的兩條辮子真靚啊！”

大略等了一日又一日，不見阿羅嫻回來，肥鵝放到腐爛，他走到村頭喊：“阿羅嫻，快點回來啲，煮好的鵝肉都一塊塊往下脫落了。”

阿羅嫻後來真的回來了。

阿余跟大略說，那麼野的女人，你得狠狠地打她一頓，打到她怕，以後就不敢走了。可是，大略不但不打不罵，還好飯好菜待她。

阿余又跟阿羅嫻說，跟個傻瓜悶罐有什麼好過的？開弓沒有回頭箭，你走了又回來算什麼嘛？

阿羅嫻於是真的走了。

阿羅嫻走後，阿余叫大略從他的睡房搬走，說是阿羅嫻已經把那個房子連同家具一起賣給了她。於是大略的三間房子就變成了兩間，家裡就只剩煮飯的傢伙了。

年底阿羅嫻回來了，挺著一個大肚子。阿余跟大略說，這種女人，你還讓她進屋？趕緊把她打出去！

可是大略不忍心，他跑來找我媽。

我媽說：“都快生了，又是年三夜四的，你把她趕到哪裡去？凍死餓死就是兩條人命，造惡萬千。”於是大略給阿羅嫻煮飯洗衣照顧她坐月子，大家都以為阿羅嫻有了孩子就會安下心來過日子；可是開春後阿羅嫻帶著孩子又走了。

秋去冬來，大略買了厚實的新棉被，還給阿羅嫻買了新衣服新鞋子。可是左盼右盼阿羅嫻就是不回來，大略冷冷清清地過了年，他把新棉被和新衣服扛到我家，跟我媽說：“東西放在你家裡我才放心，放在我家裡有人會算計了去。”

阿羅嫻再次回來時還是一個人，又典著個大肚子。她的女兒早送了給人家。

如此反復三次，阿羅嫻就再沒回來過了。倒是有過幾個男人找上門來，都自稱是阿羅嫻的丈夫。阿羅嫻換著名字跟不同的男人來往，但是她從來不供出娘家的地址，只說自己是新屋子的人。

大略每年都給阿羅嫻買衣服，而且是專買城裡人愛穿的裙子，可是阿羅嫻老也不回來，大略就把裙子穿到自己的身上，一穿就是幾十年。

大略老了，他穿著連衣裙站在村頭，望著去新江街的路發一陣子呆，然後安安靜靜地離去。

新屋子也老了，土磚土瓦建成的客家圍屋承載了近百年的風風雨雨，已千瘡百孔，牆剝瓦塌，茅草叢生，蟲蛇出沒，像廢墟一樣。進城謀生的農家子弟帶回混雜的城鄉文化的同時也帶回了鈔票，像當年的瑤密仔一樣，也陸陸續續地在山腳下蓋起了新樓，於是在蒼翠的山巒和甘蔗林之間，由鋼筋水泥混凝土造就的開放式的新村代替了破爛的客家圍屋。

無兒無女的大略無錢蓋樓，亦無力耕種，成了“五保護”，他本來可以到政府的敬老院去住的，可是他不想去。他的房子倒塌後，他就搬到別人的房子裡去住，守著村裡的老屋場，等著他的阿羅嫻回家。

守靈漫筆憶父親

馮豪

文革時工人階級領導一切，他曾被下放到郊區基層儲蓄所一年。直到文革結束後，他才回到外灘23號（那時已改為中國工商銀行）恢復專業工作。退休後，爸爸被交通銀行、上海企業管理協會等單位聘用又工作了近十年。

爸爸正直善良，熱愛家庭，在困難的環境下，和媽媽一起把四個孩子都培養成大學生。六十年代，記得每到發工資日，媽媽的第一件事是給南大的大哥和清華的二哥匯生活費。爸爸治家有方，如今家庭和睦幸福，子孫滿堂，各個後輩事業有成。

值得欣慰的是，爸爸曾兩次踏上澳洲的土地旅遊訪問。1994年是在媽媽年前去世後，在悉尼待了近一年。我們在歌劇院面對著大海，促膝長談，多麼希望此時媽媽也和我們一起，能夠分享這人間的勝景。2001年爸爸是專程來悉尼參加孫女大學畢業的加冕儀式。那次，我們在悉尼電視塔自助餐，當得知爸爸已八秩高齡，卻能用英語交流，兩個服務生十分驚訝，當時在來探親的老人中並不多見。

難忘的記憶如影隨形。

2003年，我回去陪爸爸重溫舊夢，重游故地四川。四十年代爸爸隨國民政府遷徙陪都重慶，直到抗戰勝利，那裡有爸爸年輕時代的一段經歷。

我們坐飛機從上海到成都，又到重慶，然後又從宜昌坐了長江輪“總統號”去了武漢，最後飛回上海。沿途我們訪問了許多著名的景點如杜甫草堂、都江堰、樂山大佛、大足石刻和臥佛、重慶解放碑等。我們還參觀了在建的三峽大壩，走訪了還未淹沒的鬼城豐都老縣城。我們在穿上草鞋冒雪成功登頂峨眉山，在金鼎觀視川渝大地。在長江上，爸爸和遊輪的外國游客一樣，穿上了救生衣，坐上衝鋒艇，參加了驚險無比的小三峽漂流。爸爸對家人說，那是他一生中最高興的旅行。那年，他83歲。

在重慶，爸爸告訴我，四十年代和朋友結伴旅行，從市裏去涪陵，沒有公路，都是靠步行，往返需要花三天多的時間。而現在，駕車上了高速只需一小時多，他為現代化的發展感嘆不已。

值得一提的是爸爸去尋訪舊跡，包括曾經住過的宿舍樓，那是當年曾和媽媽談戀愛的地方，可惜那幢房子早已物是人非。找了一個老者詢問情況，也是答非所問，原來那老人才七十歲，六十多年前，爸爸在渝工作時，他才五、六歲，怎麼可能知道當時的情況，確實難為他了。

在漢口，爸爸還找到了當年抗戰逃難時嬌嬌曾經住過的漢口大酒店，給我講解了那段我還沒有出生時的因逃避日轟炸而逃難的歷史。

在武昌，我們一起登上了黃鶴樓，俯瞰武漢三鎮，共同領略“孤帆遠影碧空盡，唯見長江天際流”的意境。誰

我們一般以為澳華文學起始於上世紀七八十年代，而華人的第一部小說是黃惠元於1985年出版的

的《苦海情鴛》。但是，我敢說澳洲華人的第一部小說是連載於墨爾本出版的中文報紙Chinese Times的長篇小說《多妻毒》。

這份報紙的英文名字一直叫Chinese Times，但中文卻曾一再改名：開始叫《愛國報》（1902-1904），後來叫《警東新報》（1905-1914），《平報》（1917），最後叫《民報》（1919-1922）。當時是墨爾本唯一的中文報紙。

這部小說的作者本未署名，但從作者其他作品知道他的名字是黃樹屏。《多妻毒》於1909年5月到1920年在《警東新報》連載。

我有幸得知這件事是因為悉尼大學出版社出版了它的英譯雙語本，要以它參加“新南威爾士州長翻譯獎”的比賽，需要一個推薦人，寫一篇評論文章，所以他們找到我。其實澳洲不乏中國研究的學者可以做這件事，但要全面瞭解並評估這本譯著必須符合幾個條件。除了由於原作為半文半白，常常引用文學或歷史典故外，而且在對話中有包含很多粵語的俗語和俚語。所以評估者不但要中英文皆通，還要熟悉文言文和古代文學歷史的典故，這也難不倒一些漢學家，更不易的是，最好懂粵語和粵語中的俗語俚語。如此，才能評價譯文是否準確，譯者是否完全理解原著的意思，體會到原著的精神。我在香港住過多年，粵語幾可亂真。我對這樣一部號稱澳洲華人第一部小說自然充滿好奇，毫不猶豫就答應下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約束，所以完全不理會華人勤儉的傳統，生活奢侈，又迷上賭博，而丈夫又是個意志薄弱的人，無法制止她，結果破產身亡。妾也無法再在澳洲棲身，只得回到家鄉。原配在家鄉省吃儉用，攢下了一份薄產，還領養了一個兒子。她宅心仁厚，收留了妾，可是妾終於因結交了壞人，不但毀了原配和兒子，最後自己也把命搭上，這一家人無一倖存，竟然滅門了。

從小說的題目不難猜到故事的傾向。大約是寫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華人風聞新金山淘金的消息，紛紛以“賣豬仔”的辦法登陸澳大利亞。由於澳洲政府對非法移民查得緊，他們只得在南澳一個荒涼的地方下船，然後徒步到維多利亞的淘金區。一路艱險自不待言。長話短說，主角後來在墨爾本和友人一起做生意，享有一定的財力和地位。他在家鄉本有結髮妻子，但在澳洲娶了一個年輕的女人為妾。這位妾在新金山是他的唯一妻子，在政府登記過的，因此地位比原配還穩固。由於年輕，她跟白人學到婦女不需要受丈夫